

探寻和平之路：欧洲一体化的历史渊源

宋新宁*

【内容提要】 欧洲一体化正式起步于1952年的煤钢共同体，但其历史渊源则可以追溯到数百年前。欧洲人最早试图将欧洲联合为一个整体的构想始于14世纪。在17—18世纪，欧洲国家主要通过“均势”来维持和平，但也出现了一系列有关欧洲联合和统一的主张，圣-皮埃尔、卢梭和康德都提出了相关设想。19世纪中后期是欧洲统一运动第一次广泛开展的时期，知识分子开始有组织地进行活动以谋求欧洲统一，“欧洲观念”开始在欧洲范围内广泛传播。两次世界大战之间，欧洲统一运动比过去更具有了政治运动的色彩，欧洲一些国家的政府开始不同程度地介入到欧洲统一运动中来。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欧洲各国热衷于欧洲统一的人士开始将其理想付诸行动，欧洲联邦主义和邦联主义的统一运动如火如荼。这些思想和实践探索表明，欧洲联合和一体化的首要动因是维持和平。

【关键词】 欧洲一体化 欧洲统一运动 和平

在欧洲一体化自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开始发展起来之前，欧洲的联合、统一和一体化的努力已经有了几百年的历史。回顾历史我们可以看到，欧洲联合、统一

* 宋新宁，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人文社科学院教授，欧洲联盟让·莫内终身讲席教授。

和一体化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前一直是一种明确的政治运动。

欧洲作为一个整体概念,即“欧洲观念”(Idea of Europe)的产生和发展是在中世纪以后。在欧洲的文献中,“欧罗巴”一词的广泛使用是在13世纪以后。^①随着欧洲民族国家的逐步出现,“欧洲观念”也不断地显现出来,把欧洲作为对象或目标的运动也随之产生。按照恩格斯的观点,欧洲民族国家的出现始于15世纪,“这个时代是从15世纪下半叶开始的。王权依靠市民摧毁了封建贵族的权力,建立了巨大的、实质上以民族为基础的君主国,而现代的欧洲国家和现代的资产阶级社会就在这种君主国里发展起来……”^②在这个新的时代,一方面欧洲文化空前繁荣,另一方面国家间战争连绵不断,形成一种文化上的聚合与政治上的分裂共存的局面。面对这样的境况,欧洲的思想家们,如圣-皮埃尔、卢梭、康德、圣西门等,开始思索实现欧洲国家间和平与安宁的方式,欧洲的政治家和社会活动家们也在实践中探索避免战争、维持和平的途径。从历史发展的脉络上讲,欧洲联合和统一的思想与实践探索可以分为四个阶段。

一 拿破仑战争前的欧洲统一运动

国家间联合或合作的最主要形式之一是结盟,这是国家间合作的最古老形式之一,也是欧洲国家处理国家间关系的传统方式之一。但结盟与一体化完全是两回事,因而结盟不是本文阐述的主要内容。

欧洲人最早试图将整个欧洲(或至少是欧洲的主要部分)联合为一个整体的构想始于14世纪。1306年,法国的律师和外交家皮埃尔·杜波伊斯(Pierre Dubois)就曾建议,为了避免基督教国家间的战争,欧洲各君主和城邦应组成一种邦联式的“基督教共和国”,并建立一个君主的常设大会。一旦国家间出现纠纷,应由一个由9名法官组成的法庭进行仲裁,并以教皇作为最终的上诉法院。但是,他的主张并没有引起人们太多的关注。^③

14世纪中叶到16世纪中叶是欧洲文艺复兴时期,建立在个人主义和共和主

① 陈乐民:《“欧洲观念”的历史哲学》,北京:东方出版社1988年版,第33—35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9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408页。

③ John McCormick, *Understanding the European Union: A Concise Introduction*, New York: Palgrave, 1999, p. 35.

义基础之上的观念逐步取代了对教会的忠诚，同时欧洲民族国家体系也开始逐步形成。15世纪是奥斯曼帝国崛起的时期，土耳其人完全占领了拜占庭帝国，在1453年攻占了君士坦丁堡，并驰骋于巴尔干地区，对欧洲构成了严重威胁。这个时期，欧洲联合的基本动因就是通过联合来抵御外来的威胁。

波西米亚国王乔治·德波德布拉迪在1464年提出组成一个欧洲邦联的建议，包括建立一个由各国君主组成的委员会、一个由常设代表组成的大会（实行多数表决体制）以及一个对欧洲国家间的纷争进行仲裁的法院，其目的是加强欧洲国家间的合作，抵御土耳其人的威胁。^① 法兰西国王亨利四世则主张建立一个拥有武装力量的总理事会，由欧洲15个国家君主委派的代表组成，对国家间关系进行仲裁，以增强欧洲国家对付土耳其人威胁的力量。但是，这类颇具理想主义色彩的主张并没有得到广泛的响应，其原因是显而易见的，即欧洲国家都处于从封建制向资本主义发展的初始阶段，其面临的主要是强化自身的力量、为发展资本主义积蓄物力和财力的任务。

17—18世纪，欧洲国家主要试图通过“均势”来避免国家间的战争和维持欧洲和平。1648年的《威斯特伐利亚和约》确认了主权国家间的平等地位，提出了以“法律委员会”的方式解决国家间纠纷，并确立了对破坏和约的国家实行集体制裁的原则。^② 1713年的《乌特勒支和约》第一次以条约的形式提出应建立一种“强国之间的完全均势”，明确“应该废除由同一君主统治的法兰西与西班牙两国王的联合”，并认为这种控制在一个君主之下的国家间联合是“祸患”之源。^③

尽管如此，欧洲均势的原则与欧洲的联合并非完全是矛盾的。正如叶费内隆曾经指出的那样：“这种对维护邻国之间平衡和平等的关心是保证各国间平安无事的基础。在这方面，所有毗邻的和由贸易联系在一起的国家组成了一个大集体，一种共同体。比如，基督教世界是某种带有普遍性的共和国，它要维护自己的利益，对付共同威胁，采取一致的预防措施。”^④ 瑞士外交家瓦特儿也曾经指出：“欧洲组成了一个政治体系，一个主体。这个整体是由生活在世界这一地区

① John McCormick, *Understanding the European Union: A Concise Introduction*, p. 35.

② 法学教材编辑部：《国际关系史资料选编》（上册），武汉：武汉大学出版社1983年版，第3—16页。

③ 法学教材编辑部：《国际关系史资料选编》（上册），第17—20页。

④ 皮埃尔·热尔贝：《欧洲统一的历史与现实》，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9年版，第8页。

的各民族的连带关心和不同的利益联结在一起的……各国君主对那些悬而未决的问题坚持不懈的关心、互相之间派遣常驻公使和连续不断的谈判，这一切都使欧洲成为某种共和国。这个共和国的成员，尽管互相是独立的，但却被共同利益这个纽带联合在一起以维护秩序和自由。”^①

在这个时期，欧洲也出现了一系列有关欧洲联合和统一的主张，其中最早的是威廉·潘恩（William Pann）的设想。潘恩在1693年就提出，欧洲应当建立一个欧洲议会来解决欧洲国家间的纠纷，并提出这个议会应实行加权投票，以三分之二多数做出决定。加权应按照各国的经济实力进行，其中德国12票、法国10票、英格兰6票，等等。^② 圣-皮埃尔（Abbe de Saint-Pierre）在1713年提出了争取欧洲持久和平的方案，主张建立一个欧洲各君主间的广泛联盟，以确保欧洲各国的安全 and 国家间的和平。卢梭对圣-皮埃尔的联邦主义学说进行了批判，反对建立欧洲联邦式的超国家机构，提出欧洲国家只有“邦联”才能够联结在一起。1795年，康德则提出了他的永久和平计划，主张建立一个由自由国家组成的联邦。

（一）圣-皮埃尔的联邦主义学说

圣-皮埃尔是欧洲最早系统论述欧洲联邦学说的思想家之一，^③ 他在1720年乌特勒支会议之后，先后撰写了三卷本的《给欧洲以永恒和平的回忆录》，即第一、二卷《给欧洲以永恒和平的方案》和第三卷《在基督教国家君主间建立永恒和平的方案》。

在圣-皮埃尔看来，欧洲面临的最紧迫的任务就是在欧洲建立“一个文雅、和平的兄弟般社会，大家生活在恪守相同原则的永恒协和、从所有他人的幸福中寻求自己幸福的气氛之中”，从而实现欧洲“永恒的和普遍的和平”。^④ 如何实现

① 皮埃尔·热尔贝：《欧洲统一的历史与现实》，第8—9页。

② John McCormick, *Understanding the European Union: A Concise Introduction*, p. 36.

③ 有些中国学者将圣-皮埃尔的学说称之为邦联主义，笔者认为不妥。首先，从圣-皮埃尔永恒和平方案看，它更具联邦主义色彩，而非邦联主义；其次，欧美学者对其学说的评论多用 federation 而不是 confederation。参见陈乐民：《“欧洲观念”的历史哲学》；胡瑾、郇庆治、宋全成：《欧洲早期一体化思想与实践研究（1945—1967）》，济南：山东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欧美著述参见 Stanley Hoffmann and David Fidler, eds. *Rousseau on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91。

④ J. Rousseau, “Abstract and Judgement of Saint-Pierre’s Project for Perpetual Peace,” in Stanley Hoffmann and David Fidler, eds. *Rousseau on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91, pp. 53–54.

欧洲国家间的永久和平呢？圣-皮埃尔的方案就是建立某种形式的欧洲联邦政府（a form of federal government）。^①

圣-皮埃尔认为，建立这种联邦政府的可能性在古代和中世纪是不存在的，然而现在则是可能的，原因是欧洲国家间宗教、伦理、艺术、文化和经济上的相互联系日益加深。导致欧洲国家间持续战争的主要原因除了各国民族利益和国家利益的冲突之外，就是各国政治体制间存在的巨大差异，即没有欧洲的公法（public law of Europe）。^② 要改变这种状态，就必须确立某种聚合的权力，协调各个国家的行为，为其提供共同的利益和相互的义务，即将欧洲各个国家纳入到一种统一的法律框架内，使各国遵守共同的法律，建立一个欧洲国家间的联合体——欧洲联邦。在联邦政府的领导下，所有参加联邦的欧洲国家，不论大小强弱，都服从统一的联邦法律。只有这样，才能在欧洲各国范围内永久地消灭战争，实现和平。

圣-皮埃尔不仅论证了建立欧洲联邦的必要性，而且阐明了建立欧洲联邦的基本原则和具体措施。圣-皮埃尔提出，建立欧洲联邦，必须确立四个基本前提：第一，所有重要的强国都应当成为其成员，并且不允许任何国家与他国单独结成联盟，否则联邦就只会是徒有虚名。第二，必须建立一个拥有制定对所有成员具有约束力的法律和法令的立法机构；第三，必须建立某种聚合的权力来迫使每一个国家遵守联邦的共同法律；第四，必须拥有强大和足够的实力，以能够禁止任何成员国为了其私利而退出联邦。^③

在此基础上，圣-皮埃尔提出了建立欧洲联邦的五项具体措施：（1）各国将加入一种“持久而不允许废弃的同盟”，并在其中建立由各国君主委派的全权大臣组成的某种常设机构（diet or congress），以便能够通过仲裁或评判等和平的方式解决彼此间的争端。（2）各国将确立某种投票机制，以确定有资格选派全权大臣的国家、联邦轮值首脑的任期和选择方式、各国对联邦的财政投入等事项。（3）联邦将保障各国保持其成员所拥有的财产和现存的政府管理和世袭制度。（4）联邦将确立某些前提条件，以便各成员国能够采取一致行动对违犯联邦条约的国家进行制裁，并将其视为全欧洲的公敌。（5）所有成员将给予其在

① J. Rousseau, "Abstract and Judgement of Saint-Pierre's Project for Perpetual Peace," p. 55.

② J. Rousseau, "Abstract and Judgement of Saint-Pierre's Project for Perpetual Peace," p. 60.

③ J. Rousseau, "Abstract and Judgement of Saint-Pierre's Project for Perpetual Peace," pp. 66 - 68.

联邦的全权代表以常设权力，以简单多数的方式（并在五年后以四分之三多数）通过各种有利于联邦及其所有成员国的措施。^①

从圣-皮埃尔的论述中我们可以看出，他在欧洲一体化进入实际操作的200多年之前，就为欧洲勾画出了这样一种联邦主义的构架，即：建立一个由欧洲各个国家在平等的基础上组成、拥有由各国全权代表组成的常设组织机构，各国保持其主权相对完整，但又必须部分地让渡主权的超国家联盟。

（二）卢梭的欧洲联合思想

让·雅克·卢梭关于欧洲联合的思想主要表现在他对圣-皮埃尔联邦主义学说的批判和对欧洲和平的论述中。卢梭不同意霍布斯关于“战争状态”是人类社会的“自然状态”的学说，认为是国家的存在和保护其国民而采取的一系列行为造成了国家间的战争和战争状态。正是由于国家的产生而使人类脱离了自然状态，国家为保护其国民的利益而与他国间的竞争造成了国家之间的战争。他同意圣-皮埃尔的观点，即认为欧洲国家之间虽然有着诸多的共同性和相互依赖性，但由于不存在能够强制各国遵守某种共同法律的力量，单个国家去追逐私利而导致战争不可避免。因此，要防止国家间的战争，就必须确立某种“聚合的权力”来保障国家间的共同利益和协调国家间的行为。但是，由于欧洲大国间“均势”的存在，任何单个强国或国家集团都无法成为这种聚合的权力。

卢梭在其《对圣-皮埃尔永久和平方案的概述和评判》一文中，对圣-皮埃尔的欧洲联邦方案进行了总结和评说。按照卢梭的观点，圣-皮埃尔的方案不过是一种乌托邦，其之所以不可行，就在于它还不够完美，或者进一步说，它太完美了。^②在卢梭看来，由于欧洲所面临的均势这一无法回避的现实，要实现欧洲国家间的统一，只有依靠武力。但是，以武力来谋求欧洲联邦更是不可取的，因为它与建立欧洲联邦的初衷本身就是背道而驰的。

卢梭反对建立欧洲联邦式的超国家机构的主要原因是与其基本的政治理念密切相关的。卢梭认为，人类建立国家的目的就是要阻止市民社会内部的暴力，同时，由于竞争的存在，国家的建立也旨在保护本国公民免受外来的暴

① J. Rousseau, "Abstract and Judgement of Saint-Pierre's Project for Perpetual Peace," pp. 69 - 70.

② J. Rousseau, "Abstract and Judgement of Saint-Pierre's Project for Perpetual Peace," p. 100.

力。一个世界国家（world state）的建立将形成一种垄断，从而剥夺市民社会保护自身的权利。此外，卢梭坚信只有在小国家，公民的权利才能得到最好的保障，而一种世界联邦将无法通过其立法来保障所有人的“公益”。按照卢梭的推论，只有“邦联”式的合作形式能够将国家联结在一起。这种邦联式的共同体可以有其共同的执行机构，由各自独立的国家的立法者任命并受其指导。“政府间的联合体”（association of governments）是可能的，但不是“民族的联合体”（association of peoples）。^①

（三）康德的欧洲联邦构想

康德在1795年出版的《论持久和平：一个哲学的方案》（*Zum ewigen Frieden: Ein philosophischer Entwurf*）一书，可以说是欧洲思想家最早论证以欧洲联邦的方式来实现欧洲持久和平的系统著述。

康德认为，人类社会通过战争来达致权力平衡乃是自然规律，即在非社会和对抗的状态下以战争的方式寻求和平、安宁和安全，尽管战争是世间最邪恶的事物。^②“但是，在经历了诸多摧残、动乱，直至将自己的实力耗尽之后，最终会采取理性原则向它们揭示的步骤，来扬弃无法无天的野蛮状态，进入每个国家（包括最小的国家）都渴望得到安全和权利的各民族联邦的阶段。”^③

在康德看来，各国所寻求的安全和权利，是无法靠一个国家的力量或法律来获得的，必须依靠“联合起来的权力和联合起来的意志所作出的法治决定”，这就是一种“庞大的联邦”，“这是人类把自己卷入苦难后唯一的、不可避免的出路”。^④ 康德为欧洲国家所设计的联邦方案包括以下内容：

首先，每一个国家都必须在国内确立共和制政体。共和政体的基本原则是自由、单一的共同立法和法律上的平等。共和制是唯一可以导致永久和平的政体，因为在共和体制下，只有经过公民，而不是统治者的同意，国家才能够决定是否应该进行战争。正是由于公民需要承受战争所造成的灾难，因而他们最厌恶战

① Stanley Hoffmann and David Fidler, “Introduction”, in *Rousseau on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pp. vii – ix.

② Hans Reiss, ed. *Kant's Political Writing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p. 183.

③ Hans Reiss, ed. *Kant's Political Writings*, p. 44.

④ Hans Reiss, ed. *Kant's Political Writings*, p. 47.

争。而统治者则不同，他们将不必为战争付出任何代价，因而可能会毫无理由地对外宣战。^①

其次，国家的权利（national right）必须建立在自由国家联邦（federation of free states）的基础上。每一个国家，为了寻求其自身的利益，能够也愿意要求其他国家共同加入某种政体，这就意味着建立一个“各民族的联邦”（federation of peoples）。但这并不是一个国际国家（international state），因为国际国家将使每一个国家都必须面对一种既对上（立法者）又对下（服从法律的国民）的矛盾关系状态，这不是现存国家所欢迎的。而在一个自由国家联邦的框架内，国家既可以保持其自身的权利，又能够约束自身的行为。^② 国家的权利是无法依靠军事上的胜利来实现的，国家之间应当就以“和平条约”的方式解决彼此间的冲突和争端达成一致。和平条约虽然不能消除战争，但是它可以暂时中止现存的战争。没有国家间的总体协议就不能和平，因此需要建立某种特定的“和平联邦”。这种联邦也不能保障所有的国家不进行战争，但是它能够保障每一个国家本身的自由。^③

最后，世界权利（cosmopolitan right）应当局限于普遍友好（universal hospitality）的范围内。任何国家的公民到其他国家去，都应当受到友好接待，但是这并不意味着人们拥有可以到其他国家指手画脚、干涉他国内部事务的权利，人类社会在美洲、中国和日本已经有过惨痛的教训。^④ 但是，地球上的人类确实已经在一定程度上进入了一个普遍共同体，而且已经发展到人们开始享有某种普遍的权利的阶段，只有当这种世界权利的概念变成未成文的政治和国际权利的组成部分的条件下，世界才能朝着持久和平的方向前进。^⑤

从康德的欧洲联邦构想中我们可以看出，康德为欧洲所设计的联合，已经比圣-皮埃尔和卢梭大大前进了一步，其中最为重要的就是强调欧洲联邦的重要前提之一是在欧洲各国确立统一的共和制政治体制。康德所设想的欧洲联邦并不是一种国际国家，这种联邦将保留其成员国原有的主权，并且不赞成那种强制实施和平的理念（peace-enforcement），特别是要保留退出联邦的权利。同

① Hans Reiss, ed. *Kant's Political Writings*, pp. 99 – 100.

② Hans Reiss, ed. *Kant's Political Writings*, pp. 102 – 103.

③ Hans Reiss, ed. *Kant's Political Writings*, p. 104.

④ Hans Reiss, ed. *Kant's Political Writings*, pp. 105 – 106.

⑤ Hans Reiss, ed. *Kant's Political Writings*, pp. 107 – 108.

时他也提出，人们必须不断地记住这样一种可能性的存在，即联邦的成员国有可能退回到不负责任的战争的老路上去，无论这是否是一种实际的危险或威胁。

从康德整个的论述可以看出，他所设计的欧洲联邦方案带有很浓厚的邦联主义色彩。^① 同时他也认为，使欧洲联邦向世界联邦发展在目前是不现实的。

二 从拿破仑战争到第一次世界大战间的欧洲统一运动

拿破仑战争是法国人力图以武力统一欧洲的尝试。在 1795—1799 年的督政府期间，法国的版图扩展到了莱茵河和阿尔卑斯山，其周围所环绕的也是一些所谓的“兄弟共和国”，即按照法国的模式，在法国支持下生存的荷兰、瑞士、西萨尔潘、利居里安、罗马、帕泰诺巴等国。1799 年 11 月，拿破仑发动“雾月十八政变”上台后，利用与英国及其盟国的战争继续对外扩张。到 1811 年，拿破仑帝国拥有 130 个省，统治了欧洲的大部分领土，其中包括了法国、荷兰、比利时和意大利的大部分。拿破仑在其失败后曾说，他曾想“把欧洲的不同人民变为一个共同的人民”，因为“我不认为欧洲会有其他大平衡的可能，这种平衡只能是欧洲伟大人民的聚合和联盟”。^② 但是，我们在实际上看到的并不是拿破仑自己所说的这种“人民的聚合和联盟”，而是他用血与火、用取代了共和制的帝制以及由他的兄弟们为君主的周边国家组成的帝国体系，这种体系不过是拿破仑实现其个人野心，即做全欧洲的唯一的主权和统治者的工具。它既不符合时代的潮流，也与欧洲人民的意愿相悖。这也是欧洲近代民族国家体系形成后，第一个企图以武力统一欧洲，并以失败告终的典型案列。

拿破仑战争后，欧洲形成了“维也纳体系”，即所谓的“欧洲协调”，其实质是将“均势”体制固定下来，通过五大国之间的相互制约来维持欧洲的和平与稳定。欧洲主要列强出于各自利益的需要，都接受了这种原则。正如恩格斯指出的那样，“英国想保持并扩大自己的商业霸权，想保留掠夺殖民地所得的最大

^① 英国剑桥大学政治学教授 W. B. Gallie 就在其关于康德政治思想的讲座中经常使用 confederation 而不是 federation 的说法。参见 W. B. Gallie, “Kant on Perpetual Peace,” in W. B. Gallie, *Philosophers of Peace and War: Kant, Clausewitz, Marx, Engels and Tolstoy*,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78, pp. 8–36.

^② 皮埃尔·热尔贝：《欧洲统一的历史与现实》，第 13 页。

部分,并削弱其他国家。法国想尽量减轻自己的不幸,并削弱其他国家。俄国想增强自己的实力,扩张自己的领土,并削弱其他国家”。^①

1814—1815年的维也纳会议之后,欧洲虽然确定了以“均势”作为其大国间关系的基本体制,但是人们对此并不满意,许多思想家和政治家仍旧在思考和探索维持欧洲和平与稳定的其他途径。例如,空想社会主义者圣西门就在其1814年与奥古斯坦·蒂埃里合作发表的《以促进欧洲社会改组为目的的哲学:科学和诗学的研究》一文中,论证了建立一个拥有共同机构的联邦制欧洲,同时又保持各国的民族独立的必要性和方法。圣西门认为,原有的欧洲体制和大国间的平衡以及民族主义都是不可行的,欧洲应当建立一个议会制的、依靠具有行政管理、科技和经济的专门知识的杰出人物进行管理的欧洲社会或共同体(European Community),所有欧洲国家的议会都应当服从这个欧洲议会的最高权力,这种权力将超越一切民族国家政府的权力之上,以对各国家之间的纠纷进行裁决。^②在这里,我们看到了功能主义一体化理论的最早雏形。

19世纪中后期是欧洲统一运动第一次广泛开展的时期。其原因主要有二:首先,欧洲资本主义迅速发展和国家间经济联系不断密切。19世纪是自由资本主义在欧洲发展的鼎盛时期,英国于1846年取消了关税,并于1860年与法国签订了一系列自由贸易协定,之后又与大部分欧洲其他国家签订了类似的协定。1840—1870年的30年间,国际贸易(其中欧洲国家的对外贸易占据主导地位)增长了3.4倍,英国的出口总值占国民生产总值的比重从9%上升到16%,法国和德国也分别从7%上升到16%。法国的对外贸易总额在1820—1870年增长了近6倍。德国自1834年建立德意志关税同盟后,工业生产迅速增长,到1860年跃居世界第三,对外贸易额在1850—1872年增长了4倍多,与法国并列世界第二位。^③其次,均势体制并未能保障欧洲国家间的和平,国家间冲突不断,战争仍在继续。特别是进入19世纪后期以后,随着法国实力的恢复和德国的崛起以及欧洲资本主义开始向垄断过渡,大国间关系呈现趋向紧张的状态。1850年,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第641页。

② 《圣西门选集》(第2卷),北京:商务印书馆1982年版。可参见皮埃尔·热尔贝:《欧洲统一的历史与现实》,第14页;John McCormick, *Understanding the European Union: A Concise Introduction*, p. 36。

③ 宋则行、樊亢主编:《世界经济史》(上卷),北京:经济科学出版社1993年版,第223—239页。

法国和俄罗斯在“圣地”保护权问题上发生冲突，并最终演化为俄土之间于1853年爆发的克里米亚战争。1859年，法国因撒丁问题与奥地利开战。1864年普鲁士与丹麦爆发战争。1866年，普鲁士、意大利与奥地利之间爆发“七周战争”。1870年普法战争爆发。1875年，德法之间又险些进入一场新的战争。1877年，俄土之间再次爆发战争。

19世纪中后期欧洲统一运动的主要特点有：（1）谋求欧洲统一的运动开始有组织地进行活动，其中最主要的有“欧洲历史大会”“和平之友大会”和“国际和平与自由联盟”等。自1849年起，这些组织先后在布鲁塞尔、巴黎、法兰克福、日内瓦举行国际和平大会，呼吁欧洲国家联合起来，并提出了“欧洲联邦”和“欧洲合众国”的口号。1900年，法国政治科学自由学派在巴黎举行会议，会议的第一项日程就是讨论“欧洲联邦”问题。1909年，“欧洲联邦”大会在意大利罗马成立。1914年，以实业界人士为主的“欧洲统一联盟”在英国成立。（2）欧洲统一运动是以知识分子为主体的社会运动，运动的领导人包括了法国著名的大文豪维克多·雨果、意大利著名的革命家朱泽培·马志尼、朱塞佩·加里波第等。实业界人士只是到20世纪初才开始介入其中。（3）“欧洲观念”开始在欧洲范围内广泛传播。进入19世纪后，以“欧洲”命名的出版物和著述不断涌现出来，其中最主要的有伯尔尼出版的《欧洲日报》、菲利普·布歇创办的《欧洲人》报，和平之友大会出版的《欧洲合众国》；弗朗索瓦·基佐在1828年发表的《欧洲文明通史》、马志尼的《关于一种欧洲文献》、戴塔尔的《论欧洲统一》、奥古斯特·奥特的《关于欧洲联邦》等。^①与此同时，欧洲各国的知识分子也提出了一系列有关欧洲统一和欧洲联合的设想和主张。例如，蒲鲁东、布歇、马志尼等人主张建立“欧洲联邦”或“欧洲共和国联邦”；亨利·福格雷、维克多·雨果、爱弥尔·吉拉丹、卡尔罗·卡塔尼奥等人倡导“欧洲合众国”；康斯坦丁·贝格则提出建立“欧洲联盟”。

当然，这些欧洲统一和欧洲联合的理想与欧洲的政治经济现实是不相符合的，因而它既不会获得政界和商界的支持，也不具有公众基础。正如恩格斯曾经说过的那样：“迄今存在过的联合体，不论是自然形成的，或是人为造成

^① 陈乐民：《“欧洲观念”的历史哲学》，第123—136页。

的,实质上都是为经济目的而存在的,但是这些目的被意识形态的附带物掩饰和遮盖了”。^①

三 两次世界大战间的欧洲统一运动

第一次世界大战的爆发对欧洲的影响是全方位的,既有政治、经济、军事的,又有社会的。就其对欧洲统一运动、欧洲联合或一体化的影响而言,也是极其深远的。因为这是历史上第一次全欧洲规模的战争,而且是在拿破仑战争后欧洲经历了一百年的大国均势和欧洲协调后的第一次大规模全面战争,因而对人们反思欧洲的历史经验、探寻欧洲和平之路产生了极大的推动或刺激作用。

战争爆发伊始,欧洲国家就出现了一系列以“欧洲”命名的反战团体,其中著名的组织有荷兰作家尼科·范·苏赫泰兰创建的“欧洲联邦同盟”,德国和奥地利知识分子(包括爱因斯坦在内)创立的“新祖国同盟”,这些团体积极开展反对欧洲民族主义、反对战争的活动,“新祖国同盟”还因此于1916年被德国政府宣布为非法。另外一些知识分子和实业界人士则在讨论如何在战争之后通过欧洲联合或建立欧洲联邦的方式来彻底根除战争的隐患,例如法国学者库尔尼埃就在《以法律求和平》上撰文,主张通过建立经济组织,以关税同盟作为经济联盟基础的方式来解决欧洲的问题。法国合作运动的领导人查理·纪德提出,应在战后建立一个“合作的欧洲”,以增强欧洲国家间交往的方式来消除各国间的纷争。^② 在大战末期和战后初期,欧洲的联邦主义者异常活跃,因为他们似乎从大战的结束中看到了希望,即欧洲联邦或欧洲合众国的前景。

凡尔赛和约以及由其确立的凡尔赛体制对于欧洲联邦主义者和那些强烈主张欧洲联合的人而言是一个巨大的挫折。正如皮埃尔·热尔贝指出的那样,“1919年的和平条约与1815年时的截然不同。维也纳条约曾组织起一个欧洲君主的社会,它承认同样的正统和平衡原则。相反,凡尔赛条约建立了一个分成战胜国与战败国的欧洲。大国并不讨论一个各自都接受共同秩序,而战胜国把某种欧洲秩序强加于战败国。”^③ 欧洲不仅在政治上,而且在经济上也是四分五裂的。作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8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18年版,第208页。

② 陈乐民:《“欧洲观念”的历史哲学》,第187—189页。

③ 皮埃尔·热尔贝:《欧洲统一的历史与现实》,第26页。

为战胜国的英国和法国对德国采取了不同的政策，法国要压制德国，以免其再次威胁到自身的安全；英国担心法国的崛起会使其成为欧洲大陆的霸主，企图以德国来牵制法国。美国采取的是一种不与欧洲传统的均势外交相悖的战略，即以民族自决权原则和一个全球性组织的方式来取代均势外交。^①

与第一次世界大战前相比，欧洲更加分裂，同时也在政治、经济上开始走向衰落，来自美国和日本的竞争已经明显反映出来，这一切都不能不从另一个方面刺激着欧洲联合和欧洲统一运动的发展。

与第一次世界大战前相比较，两次世界大战之间的欧洲统一运动具有了一些新的特点。

（一）欧洲统一运动比过去更具有了政治运动的色彩

第一次世界大战之前，争取欧洲统一或欧洲联邦更多的是知识分子坐而论道。人们提出了一系列主张，但是真正付诸行动的并不多，除了和平之友大会外，只有马志尼的所谓“青年欧洲”具有政治运动的色彩。第一次世界大战后，旨在推进欧洲统一和欧洲联合的组织不仅数量迅速增加，而且活动更加频繁、积极，其社会影响也扩大到整个欧洲，乃至世界。例如法国的“区域主义者行动联盟”（即“蒲鲁东协会”）、“欧洲关税同盟国际委员会”和“泛欧联盟”，其中最为活跃的是理查德·考登霍夫-卡莱吉（Richard Coudenhove-Kalergi）创立的“泛欧联盟”。

考登霍夫-卡莱吉用一个“乱”字概括了战后欧洲的基本局势，在他看来，既然在欧洲已经无法再确立传统的均势体制，欧洲的出路就只有“联邦”。1923年，他出版了《泛欧洲》一书，并创建了“泛欧联盟”。为了宣传他的欧洲理念，他四处向各国政治家和企业家游说，并于1926年召开了第一次“泛欧大会”，此后又先后于1930年、1932年、1935年召开了第二、三、四次泛欧大会。

“泛欧联盟”作为一种政治运动的特性不仅在于其有一大批拥戴者，分支组织遍布欧洲各国，而且更主要地表现在它对欧洲政界和商界的影响。考登霍夫-卡莱吉寻求对其泛欧联盟支持的第一个对象就是意大利的独裁者墨索里尼。他与捷克共和国总统马萨里克、法国外交部部长白里安、法国社会党领导人勃鲁、法

^① 对威尔逊的战略与传统均势战略的比较分析参见：Inis L. Claude, *Power and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New York: Random House, 1962。

国前总理卡伊欧、议长赫里欧、奥地利总理塞佩尔、德国外交部部长斯特雷曼等都建立了良好的关系。塞佩尔担任了其泛欧联盟奥地利支部的主席，白里安于1927年担任了泛欧联盟中央理事会名誉主席，丘吉尔也对其表示了支持。欧洲的一些商界大亨对考登霍夫-卡莱吉提供了财政支持，其中最主要的是德国汉堡的银行界巨头马克斯·瓦尔伯格(Max Marburg)。

(二) 欧洲一些国家的政府开始不同程度地介入欧洲统一运动

除了对考登霍夫-卡莱吉的“泛欧联盟”给予支持之外，欧洲一些国家的政治家和政府也直接介入欧洲的统一运动，其中最为突出的就是法国总理阿利斯蒂德·白里安(Aristide Briand)于1929年9月9日向国际联盟大会提出并于1930年5月1日正式发表的《关于建立欧洲联邦同盟的备忘录》(*Memorandum on the Organization of a Regime of European Federal Union*)，即“白里安报告”，又称“白里安计划”。^①

白里安计划是欧洲历史上第一个由欧洲国家政府向全世界宣布的一个建立“欧洲联盟”的官方计划。在整个计划中，法国政府明确提出，根据目前欧洲的政治经济局势，有必要确立一种与国际联盟相联系，但又能避免国际联盟之无效能缺陷的欧洲合作模式，这就是“欧洲联盟”。联盟由国际联盟的欧洲成员国组成，建立在成员国各自保持其绝对主权和完全的政治独立基础之上。联盟的组织机构包括一个由各国政府代表组成的“欧洲会议”，会议主席由成员国选举产生并实行轮换制；一个只有部分成员国代表组成的常设政治委员会作为联盟的执行机构；一个协助会议主席和委员会主席，以及协调各成员国与会议和委员会间沟通的秘书处。联盟的主要任务是加强成员国之间的政治、经济合作。其中政治合作的主旨并不意味着国家间的统一(unity)，而是联盟(union)；经济合作将致力于建立共同市场、推进商品、资本和人员的自由流动。

白里安计划并没有得到欧洲国家的广泛支持，特别是英国和德国都对其表示了消极的保留态度。^②虽然应白里安的要求，国际联盟成立了一个研究欧洲联盟

^① 《白里安报告》的英译本参见：Trevor Salmon and Sir William Nicoll, eds. *Building European Union: A Documentary History and Analysis*, Manchester: Manchester University Press, 1997, pp. 9-14.

^② 英国和德国政府对白里安计划的正式反应参见：Peter Strik and David Weigall, eds. *The Origins and Development of European Union: A Reader and Commentary*, London: Pinter, 1999, pp. 20-22; Peter Strike, *A History of European Integration Since 1914*, London: Pinter, 1996, pp. 34-38.

的专门委员会，并举行了若干次会议，但是这个委员会并没有开展什么实际的活动。1932年白里安去世后，该计划也随之不了了之。

（三）系统的欧洲一体化理论初见端倪

欧洲统一和一体化的理论学说产生于18世纪的欧洲联邦理论，代表性的学说有圣-皮埃尔和康德，但是都不能说是系统的理论。进入20世纪后，欧洲人一方面开始在实践中摸索，同时也开始了更为系统的理论探究。理查德·考登霍夫-卡莱吉的“泛欧主义”理论将欧洲联邦主义理论提升到一个新的层次。这位自称“国际产儿”的“泛欧运动”领导人，在其1923年出版的《泛欧洲的圣战：一个人的自传和一个运动》以及后来的《泛欧洲》中系统论述了他的理论学说。^①

第一，“泛欧洲联邦”（Pan-European Federation）是考登霍夫-卡莱吉用以解决欧洲分裂和战争状态的基本药方。第一次世界大战后，虽然建立了国际联盟，但是欧洲仍被分裂为几十个国家，战争的阴云并没有因为国际联盟的成立而驱散，原因就在于国际联盟并不是超越国家主权之上的强制力量，无法制约单个主权国家的行为。要使欧洲从分裂、混乱和战争状态走向和平与秩序，就必须在欧洲国家间建立一种联邦体制。

第二，美利坚合众国是泛欧洲联邦的理想模式。与维克多·雨果等人一样，考登霍夫-卡莱吉也崇尚美国的联邦主义体制，并将其视为欧洲应效仿的楷模。“在一个世纪之后，欧洲应该继美国之后宣布自己的‘门罗主义’，即‘为了欧洲人的欧洲’。”^②

第三，泛欧洲联邦的地理版图应当不仅包括欧洲大陆本身，而且应当包括欧洲国家的海外殖民地。考登霍夫-卡莱吉的泛欧洲联邦将两个欧洲国家排除在外，即英国和俄国，但是他强调应当与英国和英联邦国家及美国保持密切的关系，而对俄国则将其视为潜在的敌人，原因是彼此敌对的意识形态。

第四，泛欧洲联邦的实施步骤是从个别逐步向整个欧洲大陆扩展。考登霍夫-卡莱吉提出，泛欧洲联邦的建立应当首先从多瑙河地区开始，多瑙河地区则

^① Richard Coudenhove-Kalergi, *Pan-Europa*, Vienna: Paneuropa Verlag, 1923; Trevor Salmon and Sir William Nicoll, eds. *Building European Union: A Documentary History and Analysis*, pp. 7-8.

^② Richard Coudenhove-Kalergi, *Pan-Europa*, p. 79.

首先从捷克和奥地利开始,然后向北延伸到波兰和波罗的海沿岸国家,进一步向南至巴尔干地区。如果五个多瑙河国家实现联合,就可以从“东欧合众国”向“欧洲合众国”扩展。

考登霍夫-卡莱吉与其之前的欧洲联邦主义者的主要不同首先在于其所处的历史背景,即人类经历了第一次世界大战的毁灭性灾难。泛欧洲联邦学说的另外一个特点就是对地理区域的考虑,即不包括身在欧洲大陆之外的英国。此外,考登霍夫-卡莱吉第一次将意识形态作为实现欧洲联合和泛欧洲联邦的一个重要因素,并强调欧洲联邦应当建立在民主原则的基础上。

此外,随着政治学和社会学理论的发展,欧洲自20世纪30年代起出现了最早的“一体化理论”,即戴维·米特兰尼的“功能主义一体化理论”(Functionalism in Integration Theory)。米特兰尼在1933年出版的《国际政府的进展》一书中初步提出了其功能主义理论。^①由于米特兰尼的理论在欧洲一体化的理论评述中或多或少都有介绍,本文在此不再赘述。

四 第二次世界大战及战后初期的欧洲统一运动

第二次世界大战对欧洲的影响远远超过了欧洲历史上的任何一次战争,这也是继拿破仑之后,欧洲某个国家的独裁者再次企图以武力实现欧洲的统一。战争也促使欧洲人不得不更加认真地思考欧洲的未来和前途。

(一) 战时的欧洲统一运动

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有几个重大事件和问题对战后欧洲的一体化具有重要影响。

(1) 1940年的英法联盟宣言

第二次世界大战在欧洲爆发后,第一个力图以欧洲国家间联合的方式赢得战争的尝试是1940年的英法同盟构想。英国皇家国际事务学会会长、著名历史学家阿诺德·汤因比提出,为了反对希特勒纳粹德国称霸欧洲的野心,必须建立英国和法国之间的联盟。汤因比拟订了一个英法同盟的具体方案,包括合并两国的

^① David Mitrany, *The Progress of International Government*, London: Allan and Unwin, 1933.

防务力量、对资源的控制权和对外贸易、执行共同的殖民政策等。汤因比的建议得到英国政府的支持，并委托汤因比起草一个《永恒联盟法》。尽管英国首相丘吉尔对这个构想并没有表现出足够的热情，但他仍指示英国政府官员与国际联盟副主席、法英协作委员会负责人，当时正在伦敦的让·莫内协商，共同起草了《法英联盟宣言》(Declaration on Franco-British Union)，并在1940年6月16日的英国内阁会议后向当时正在伦敦的戴高乐将军提出这份宣言。

根据该宣言，“两个政府宣布，法国和英国不再是两个国家，而是一个法英联盟。法英联盟在防务、对外政策、财政和经济政策方面建立共同的机构。每个法国公民将立即获得英国的公民权；每一个英国的臣民将成为法国公民。两国将分担在它们的领土上发生的战争所造成的损失，它们的资源也将共同均等地用于医治战争创伤的目的。战争期间，将只有一个战时内阁，它将指挥所有地方——无论是地面、海上还是空中的所有英国和法国的武装力量。两国的议会也将正式联合在一起……”^①

当然，英国政府提出这个宣言的目的并不是真正要使英法两国“不再是两个国家”，丘吉尔的主要目的是要使法国的雷诺政府能够坚持抗战。但是，由于这个宣言的提出为时过晚，法国雷诺内阁已经辞职，总统贝当元帅已决定停止抵抗，向德国投降。尽管如此，英国一直到1945年法国解放后，才宣布收回1940年法英联盟的建议。^②

(2) 1941年的文托泰内宣言

意大利的一些反法西斯主义者自墨索里尼上台后，一方面从事反对法西斯主义的活动，另一方面支持欧洲联合和欧洲统一运动，并将后者作为前者的一个组成部分。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后，被法西斯政权关押在文托泰内岛上的反法西斯主义领导人埃尔斯内托·罗西(Ernesto Rossi)和阿尔蒂埃罗·斯皮内利(Altiero Spinelli^③)于1941年8月发表了《文托泰内宣言》。他们在宣言中强调，国家的绝对主权导致民族国家试图彼此间相互控制，而且每一个国家都力图扩大自己的势力范围。因此，欧洲面临的首要问题就是如何最终消灭将欧

^① Trevor Salmon and Sir William Nicoll, eds. *Building European Union: A Documentary History and Analysis*, pp. 16–17.

^② 皮埃尔·热尔贝：《欧洲统一的历史与现实》，第38—40页。

^③ 斯皮内利是意大利著名的作家和政治家，大战期间除了《文托泰内宣言》外，还发表了《欧洲合众国与多种政治趋向》。战后曾担任欧洲共同体委员会委员、欧洲议会议员。

洲分割为不同的主权国家的状况,不这样做,如何进步都将仅仅是表面的。每一个有思想的欧洲人都意识到,由于军国主义德国的存在,在独立的欧洲国家间维持一种均势已经是不可能的了,因此,解决欧洲问题的唯一出路就是以联邦的方式对欧洲进行重组,或换言之,建立一个“欧洲联邦”,结束欧洲的无政府状态。^①

1942年,斯皮内利在《文托泰内宣言》基础上又进一步提出了“欧洲合众国”的主张,发表在他的《欧洲合众国与多种主张趋向》一书中。他认为,通过一种联邦制的体制,国际秩序可以更好地适应人类的基本需要,因为它既可以使各成员国以最适应其自身的文明程度和特点的方式管理其国内的生活,又可以避免导致成员国因主权而牟取私利的各种因素。他具体设计了联邦应当拥有的权力,指出联邦机构应该能够永久地消除各成员国排他性的国内决策;应当拥有控制军队和对外决策的唯一权力;应该由它来确定各成员国之间的边界;联邦内部实行单一货币;保障联邦成员国全体公民完全的自由流动;共同管理所有的殖民地等。^②

斯皮内利和罗西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初期的这些主张对欧洲各国反法西斯主义的抵抗组织产生了重大影响,特别是墨索里尼下台后,他们就致力于推动战后的欧洲联邦运动。在他们的影响下,比利时、荷兰的抵抗组织纷纷提出建立欧洲联邦的主张。正是在他们的领导下,丹麦、法国、意大利、挪威、荷兰、捷克斯洛伐克、南斯拉夫等欧洲国家的抵抗组织于1944年5月在瑞士日内瓦集会,通过了由斯皮内利和罗西起草的《欧洲联邦宣言草案》。宣言草案强调,世界面临的最紧迫任务就是通过建立一个“欧洲联邦制联盟”(European Federal Union)来部分地结束世界的无政府状态。同时,只有建立一个联邦制的联盟,才能使德国人民在加入欧洲社会的同时不再对其他国家的人民构成威胁;才能解决混合人口居住地区的划界问题;才能保卫民主制度并防止政治上不发达的国家成为国际秩序的威胁;才能保障欧洲大陆的经济重建。此外,宣言草案还突出强调了欧洲联盟的三大基本特性,即联盟政府所代表的并不是各

① Trevor Salmon and Sir William Nicoll, eds. *Building European Union: A Documentary History and Analysis*, pp. 18-19.

② Trevor Salmon and Sir William Nicoll, eds. *Building European Union: A Documentary History and Analysis*, pp. 19-20.

成员国政府，而是所有成员国的人民；凡部署联盟军队的地方将不允许各国军队的存在；一个最高法院将拥有解释宪法和解决成员国之间、成员国与联盟之间纠纷的权力。^①

1944年6月，欧洲抵抗组织在法国里昂建立了“欧洲联邦委员会”。1944年7月，欧洲各个抵抗组织在日内瓦又发表了一项《欧洲抵抗组织声明》，再次强调只有一个联邦制的欧洲联盟才能保证欧洲大陆的和平与文明，主张建立一个凌驾于各国政府之上的欧洲政府、欧洲军队和欧洲法院。^②

（3）法国抵抗力量对战后欧洲设想

法国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处于一个比较特殊的位置。首先，它是欧洲大陆最强大的国家之一；其次，它是被德国军事占领的一个强国；再次，它是欧洲大陆拥有最强大抵抗力量的国家；又次，它是战后欧洲大陆最大的战胜国；^③最后，作为战后欧洲一体化的最主要创始者，其在大战期间的一些考虑和设想，对其战后的行为起着重要作用。

法国民族解放委员会对战后欧洲的重建给予了极大关注，戴高乐将军在伦敦与各欧洲国家的流亡政府就此进行了多次磋商。1943年，让·莫内在其向法国民族解放委员会的军需与武器装备委员会提交的一份报告中建议，成立一个“联邦或欧洲实体，由它来组织一个共同的经济统一体”。^④1943年10月，法国民族解放委员会在其关于对外政策指导原则的通报中，也提到了一个西欧联邦的研究方案，该联邦将包括法国、比利时、卢森堡和荷兰。^⑤1944年3月18日，戴高乐在阿尔及尔协商大会上正式提出，“为使欧洲大陆能有一个符合我们时代条件的平衡，我们觉得应该在欧洲实现某些集团，当然，各国的主权不应受到损害。法国方面认为，主要在经济上和我们一起实现一种最广泛的西方集团会带来许多好处……”^⑥

① Trevor Salmon and Sir William Nicoll, eds. *Building European Union: A Documentary History and Analysis*, pp. 23 - 25.

② 皮埃尔·热尔贝：《欧洲统一的历史与现实》，第43页。

③ 对此很多人有不同看法，认为法国不应该成为战后胜利果实的分享者。但事实上，作为欧洲大陆除苏联之外唯一的联合国安理会常任理事国，它确实是第二次世界大战后欧洲最大的胜利者之一。

④ 皮埃尔·热尔贝：《欧洲统一的历史与现实》，第44页。

⑤ 皮埃尔·热尔贝：《欧洲统一的历史与现实》，第45页。

⑥ 皮埃尔·热尔贝：《欧洲统一的历史与现实》，第45页。

(二) 战后初期的欧洲统一运动

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欧洲各国热衷于欧洲统一和欧洲联邦的人士开始将其理想付诸行动。

(1) 比荷卢关税同盟

最先进行国家间联合的是比利时、荷兰和卢森堡。1944年9月,三国在伦敦签订《比荷卢关税同盟协定》,成为欧洲国家间建立的第一个关税同盟。^①三国曾与法国进行了谈判,试图将法国也纳入该同盟,但是没有成功。尽管如此,法国仍在1945年2月与比利时,之后又与荷兰和卢森堡签订了一系列经济协商条约。

(2) 欧洲统一运动与欧洲委员会

1946年9月,英国前首相丘吉尔在瑞士苏黎世大学发表题为“欧洲的悲剧”的讲演,吹响了战后欧洲统一运动的新号角。早在1942年,丘吉尔就曾在给外交大臣艾登的一封信中表达了一种期盼,即欧洲大家庭能够在欧洲委员会的框架内采取统一的行动。战后初期,他曾在西欧各国旅行,并在苏黎世大学接受名誉学位时的讲演中明确提出了建立“欧洲合众国”的主张。他说:“对这个生灵涂炭、民穷财尽的欧洲大陆的兄弟公民们,我能向他们提出什么最好的建议呢?我向欧洲提出的建议可以概括为一句话:联合起来!……为了重建欧洲大家庭,我们必须建立某种形式的欧洲合众国,要完成的第一步,就是设立一个欧洲委员会。……时间是紧迫的,我们必须从现在开始起步。”同时,丘吉尔还特别强调,作为建立欧洲合众国的第一步,法国和德国必须建立一种伙伴关系,必须在重建欧洲大家庭的进程中共同发挥带头作用。^②

此后,丘吉尔积极地在欧洲推动欧洲统一运动的发展。1947年,他在德国艾伯特纪念堂发表的讲话中再次强调了建立一个作为“主要的区域性实体”的“统一的欧洲”的必要性。他还明确提出:“今天欧洲引人注目的中心问题,而且几乎是最严重的问题,就是德国的前途。这个问题如果得不到解决,就不会有

^① 在此之前欧洲也曾出现过关税同盟,但主要是在没有完全统一的某些国家内部,如德意志关税同盟。比荷卢关税同盟可以说是欧洲主权国家间建立的第一个关税同盟。

^② Trevor Salmon and Sir William Nicoll, eds. *Building European Union: A Documentary History and Analysis*, pp. 26-28.

统一的欧洲。除非在一个统一的欧洲体制之内，并且以此为背景，否则这问题是不能解决的。……法国和英国……必须以一种友好的方式，共同把德国人民带回到欧洲的圈子里。”^①

在丘吉尔等人的积极推动下，欧洲统一运动在战后初期如火如荼地发展起来。1946年12月在法国巴黎成立了“欧洲联邦主义者联盟”，包括了欧洲各国的50多个欧洲统一运动组织。在丘吉尔的推动下，“欧洲统一运动”于1947年5月在伦敦成立，成员包括了保守党、自由党和工党的一些头面人物。1947年6月，欧洲左翼建立了“欧洲社会主义合众国运动”（1948年改名为“欧洲合众国社会主义运动”）。同年，考登霍夫-卡莱吉还创建了“欧洲议会联盟”。经过各个欧洲统一运动组织间的协商和协调，由“欧洲统一运动国际委员会”发起和组织，“欧洲大会”于1948年5月7—10日在荷兰海牙举行，来自欧洲16个国家的700多人参加了大会，其中包括丘吉尔、阿登纳、赫里欧、罗伯特·舒曼、斯皮内利、保罗-亨利·斯巴克等著名政治家以及200多位议员、12名前内阁总理和60多名部长。

海牙大会的最主要成果有二：首先，大会通过了《海牙大会政治决议》和《经济与社会决议》。大会强调指出，欧洲各国面临的紧迫责任就是建立一个经济与政治联盟，以保障欧洲的安全和社会进步；欧洲各国必须让渡和合并各自国家的部分主权，以保障为一体化而采取的共同政治和经济行动；建立一个由各成员国议会选择的欧洲大会来动员欧洲的公众舆论，为欧洲经济与政治联盟的建立提供咨询。其次，建立了欧洲委员会（The Council of Europe）。根据海牙大会的决议，欧洲各国经过协商谈判，于1949年5月正式成立了欧洲委员会。这是欧洲第一个政府间的政治组织，包括了部长理事会（由成员国外交部部长组成）、议会（由成员国议会代表团组成）和秘书处等机构。根据《欧洲委员会章程》，该组织的宗旨和目标是促进“其成员们之间的更紧密合作，目的是维护和促进构成它们共同遗产的那些理想和原则”。^②

（3）马歇尔计划与欧洲经济合作组织

1947年6月5日，美国国务卿乔治·马歇尔在哈佛大学发表讲演，提出了

^① 温斯顿·丘吉尔：《欧洲联合起来》，北京：商务印书馆1977年版，第57—59页。

^② 维尔纳·魏登费尔德、沃尔夫冈·韦塞尔斯主编：《欧洲联盟与欧洲一体化手册》，北京：中国轻工业出版社2001年版，第327—328页。

对欧洲进行经济援助的马歇尔计划。该计划在欧洲的实施，对欧洲一体化进程产生了重大的影响。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美国在欧洲和亚洲都面临援助其“盟国”的问题，美国副国务卿艾奇逊在1947年5月的一次讲演中曾经指出，如果美国不用贷款或赠予的方式援助欧洲和亚洲，它们就将“破产”和“绝望”。但是，美国在欧洲和亚洲太平洋地区采取了截然不同的战略，即在亚太采取“双边主义”政策，而在欧洲则实行“多边主义”方针。所谓“双边主义”就是美国对亚太地区的各“盟国”单独地开展援助，例如美国对日本、对中国的蒋介石政府和1949年后的“台湾当局”、对菲律宾、对澳大利亚、新西兰。“多边主义”则是由美国对整个西欧或至少是西欧主要国家在同一框架内同时提供援助。这就是马歇尔计划的基本框架安排。

美国之所以战后在欧洲和亚太采取不同的战略方针，是与战后欧洲的政治局势紧密联系在一起。首先，美国及其西欧盟国在欧洲面临苏联这一强大的对手，对欧洲的援助不仅仅是出于经济繁荣的考虑，也是遏制苏联的需要。其次，西欧各国面临左翼力量和共产党力量的政治挑战，将欧洲的政治经济作为一个“整体”，有利于维护其政治、经济的自由制度的存在。最后，对欧洲的经济援助并不仅仅限于西欧，这将有损于分化苏联的卫星国，扩大欧洲这个“整体”的范围。

根据以乔治·凯南为负责人的美国国务院政策设计委员会所制订的方案，“经济复兴是欧洲人的事，应由欧洲人正式提议，在欧洲制订计划，并由欧洲承担主要责任。美国的作用是在起草欧洲复兴计划时给予友好的援助，尔后按照欧洲人的请求，对这项计划给予财政和其他方面的支持。这项要求美国提供援助的计划，必须经过几个欧洲国家一致同意……由于心理上、政治上和经济上的理由，它必须是得到各国同意的一项计划。向我国提出的援助请求，必须由一批友好国家联合提出，而不应由各个国家分别请求。”^①

为响应美国的计划，欧洲各国在1947年6—7月进行了一系列政府间磋商，苏联和东欧国家最终拒绝参加欧洲经济计划。7月12日，英国、法国、意大利、荷兰、比利时、卢森堡、爱尔兰、希腊、葡萄牙、奥地利、瑞典、丹麦、挪威、

^① 《国际关系史资料选编》（下册），武汉：武汉大学出版社1983年版，第98页。

冰岛、瑞士、土耳其 16 国在巴黎举行了欧洲经济会议，讨论了向美国申请援助的报告，并建立欧洲经济合作委员会（Committee for European Economic Cooperation），即后来的欧洲经济合作组织（Organization for European Economic Cooperation）作为欧洲经济会议的常设机构。8 月底，会议完成了报告草案，9 月 22 日，16 国代表签署了欧洲经济合作委员会的总报告。

出于推进马歇尔计划的需要和对欧洲战略的整体考虑，美国曾一再鼓励欧洲建立一个强有力的超国家机构来对欧洲经济复兴计划进行管理，美国参议会外交委员会主席富布赖特在美国国会讨论马歇尔计划时，甚至提出将欧洲政治统一的目标纳入美国对欧援助法案。^① 美国具体负责实施马歇尔计划的哈里曼曾不止一次地抱怨欧洲经济合作组织内部不统一，效率低下，要求“欧洲经济合作组织应由一位在国际政治中享有类似秘书长地位的人物来统领全局”。美国当时建议的人选是欧洲统一运动的积极支持者和倡导者、比利时首相保罗-亨利·斯巴克。

法国和意大利也将欧洲经济合作组织看作是推进欧洲一体化的一个契机，对该组织建设成为一个强有力的机构表现出巨大的热情。但是英国一直采取一种消极和不合作的态度，因为英国人只希望该组织是实施欧洲经济复兴计划的一个临时性机构，北欧国家和爱尔兰也支持英国的立场。经过反复的讨价还价，欧洲经济合作组织最终于 1950 年设立了一个“政治协调人”的位置，使其仅限于一个普通的政府间组织的范围内。^②

（4）从布鲁塞尔条约组织到北大西洋公约组织

由于西欧在战后面临苏联强大的军事威胁，因而加强防务领域的合作一直是各国关注的重要问题之一。1947 年，英法之间开始就加强共同防务进行谈判，并签署《英法互助同盟条约》，即《敦刻尔克条约》。1948 年 1 月，英国外交大臣贝文发表演说，正式提出了建立西方联盟的建议，表示英国将放弃“以大国均势为目标的旧观念”，争取实现“欧洲的统一和保持欧洲作为世界文明中心的地位”。^③

① Peter Strik and David Weigall, eds. *The Origins and Development of European Union: A Reader and Commentary*, p. 35.

② Peter Strik and David Weigall, eds. *The Origins and Development of European Union: A Reader and Commentary*, p. 36.

③ Peter Strik and David Weigall, eds. *The Origins and Development of European Union: A Reader and Commentary*, pp. 54 - 55.

1948年3月,英国、法国、荷兰、比利时、卢森堡五国代表在布鲁塞尔举行缔约谈判,并于3月17日正式签署了《布鲁塞尔条约》,建立了布鲁塞尔条约组织。根据条约的规定,布鲁塞尔条约组织的最高领导机构是外交部长协商会议,至少每3个月召开一次会议,此外还设立了西方联盟参谋部和西方联盟司令官委员会,负责军事协调和防务问题研究。布鲁塞尔条约组织是欧洲国家在战后建立的第一个军事合作组织,标志着西欧在军事领域走向一体化的开端。但是,由于英国和其他4个欧洲大陆国家之间的相互猜疑,该组织实际上并未发挥多大作用。1950年,在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建立后,布鲁塞尔条约组织的军事指挥机构(西方联盟总司令部)被撤销。

西欧各国,特别是英国与法国在欧洲共同防务问题上一直存在分歧,其主要原因是彼此间的不信任,特别是欧洲大陆国家对英国积极参与欧洲大陆防务的动机持猜疑的态度。同时,布鲁塞尔条约组织国家也都对能否依靠自身的力量来对付苏联可能的威胁表示疑虑。为此,英国和法国自《布鲁塞尔条约》签订伊始,就积极推动建立一个包括美国在内的真正的西方(而不仅仅是西欧的)防务联盟。1948年4月23日,英国外交大臣贝文致电美国副国务卿洛维克,主张建立一个集体安全体系,而不仅仅是一个防御性组织是更加合适的,同时这也是使法国同意重建德国的唯一途径。贝文随后又致电马歇尔,强调美国必须对大西洋集体安全体系承担义务。在1948年3—4月,美国驻英国大使道格拉斯、英国驻美国大使弗查佩尔和加拿大驻美国大使皮尔逊进行了深入磋商,并在1948年4月1日形成“五角大楼文件”,表示支持将布鲁塞尔条约组织扩大为北大西洋体系。

1948年6月11日,美国参议院通过了《范登堡决议》,即允许美国在和平时期参加区域性和其他集体协议。杜鲁门总统在7月2日批准了该决议。1948年7月6日,美国、加拿大和布鲁塞尔条约组织5个成员国在华盛顿举行工作会议,并于1949年3月15日通过了《华盛顿文件》,为缔结《北大西洋公约》做好了准备。《华盛顿文件》明确地将苏联作为西方国家防御的对象,规定了美国军队必须继续留在欧洲,并结成一个包括美国、加拿大、布鲁塞尔条约组织成员国和其他西欧国家,并在条件成熟时包括西德在内的北大西洋安全体系。^①

^① 陈乐民:《战后西欧国际关系(1945—1984)》,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7年版,第94—96页。

1949年4月4日，12国（美国、加拿大、英国、法国、荷兰、比利时、卢森堡、意大利、挪威、丹麦、葡萄牙、冰岛）的外交部部长在华盛顿举行了《北大西洋公约》签字仪式，正式成立了北大西洋公约组织。条约经各签字国批准后，于1949年8月24日正式生效。

从1944年比荷卢三国建立关税同盟、1947年的欧洲经济合作委员会、1948年的布鲁塞尔条约组织，到1949年成立欧洲委员会和包括西欧主要国家在内的北大西洋公约组织，西欧国家在战后初期5年左右的时间里，在经济上、政治上和军事上实现了一定程度的联合。

这个时期的欧洲联合或合作的主要特点是：（1）欧洲的联邦主义或邦联主义的统一运动尽管如火如荼，但并没有导致实质性的欧洲一体化。（2）欧洲国家在经济和安全领域的合作是与美国的支持和参与紧密联系在一起的。（3）欧洲国家面临的主要任务并不是进一步的联合和一体化，而是稳定国内政治局势和复兴欧洲各国经济，其联合与合作完全是为各自国内政治经济发展服务的。

五 结语

欧洲一体化正式起步于1952年建立的欧洲煤钢共同体，但欧洲人从此前数百年起，就已经开始对欧洲联合、欧洲统一和欧洲一体化进行思想和实践的探索。本文根据拿破仑战争、第一次世界大战和第二次世界大战这三个时间节点将这些思想和实践的探索分为四个阶段，对欧洲一体化的渊源进行了历史的考察。从这些思想和实践的探索中，我们可以看出三个共性：（1）早期欧洲联合和一体化的思想学说、社会运动和政治倡议，都是着力于解决欧洲国家间的战争与和平问题的，即欧洲联合和一体化的首要动因是维持和平。（2）早期致力于欧洲联合和一体化的思想家、社会活动家和政治家都把在欧洲确立一种新的超国家政治体制（无论是联邦制或邦联制），作为其实现欧洲联合的制度性安排。（3）早期思想家、社会活动家和政治家将政治上的一致性（无论是共和制或相同的意识形态和民主制）作为实现欧洲联合的重要基础。

随着时代的发展，欧洲一体化的内涵不断扩展，即从开始的单纯解决战争与和平问题，到解决社会福利和社会需求，再至经济一体化与政治一体化的相互作用和如何在欧洲建立一种新的国家或政治共同体形式。但无论何时，欧洲联合或

欧洲一体化所要解决的重要问题都包括如何维护欧洲及其周边地区的和平、如何处理超国家机构与国家主权之间的关系、如何维护欧洲国家间的政治一致性。因此，尽管早期思想家、社会活动家和政治家所设想的欧洲联合、统一或一体化带有很大程度的空想色彩，但他们的思想和行动对第二次世界大战后欧洲一体化的启动与发展仍具有极其重要的影响。